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KF (HOLDINGS) LIMITED

英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68)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收益	3	129,988,916	219,728,624
銷售成本		<u>(119,904,002)</u>	<u>(236,662,797)</u>
毛利(毛損)		10,084,914	(16,934,173)
其他收入		739,646	9,655,467
回撥(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淨額		432,664	(5,808,579)
商譽減值		(37,857,253)	(37,575,889)
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減銷售成本	9	39,514,830	26,814,354
行政開支		(110,051,012)	(63,838,131)
融資成本		<u>(5,872,731)</u>	<u>(5,663,120)</u>
稅前虧損	5	(103,008,942)	(93,350,071)
所得稅開支	6	(1,362,764)	(1,091,701)
年內虧損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104,371,706)</u>	<u>(94,441,772)</u>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214,865	(1,175,381)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價值之變動		357,494	380,471
		<hr/>	<hr/>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總額，扣除稅項		2,572,359	(794,910)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101,799,347)	(95,236,682)
		<hr/> <hr/>	<hr/> <hr/>
每股虧損	8		
基本		(3.29) 港仙	(3.54) 港仙
		<hr/> <hr/>	<hr/> <hr/>
攤薄		(3.29) 港仙	(3.54) 港仙
		<hr/> <hr/>	<hr/> <hr/>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3,520,966	135,362,408
商譽		125,926,167	37,857,253
無形資產		500,000	—
可供出售投資		10,860,605	10,503,111
按金	10	1,519,464	—
遞延稅項資產		—	495,259
		<u>262,327,202</u>	<u>184,218,031</u>
流動資產			
生物資產	9	32,570,784	29,483,556
存貨		59,885,918	54,287,74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64,334,383	27,709,702
應收貸款	11	5,922,036	107,046,011
可收回稅項		1,657,494	2,249,037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存		85,007,587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8,725,579	66,138,753
		<u>578,103,781</u>	<u>286,914,80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04,819,571	37,021,416
應付稅項		5,988,669	6,038,043
銀行借款		168,155,950	130,960,159
融資租賃責任		276,661	293,116
		<u>279,240,851</u>	<u>174,312,734</u>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u>298,862,930</u>	<u>112,602,07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61,190,132</u>	<u>296,820,105</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責任		382,319	693,942
公司債券		10,000,000	10,000,000
承兌票據		123,831,499	—
遞延稅項負債		—	534
		<u>134,213,818</u>	<u>10,694,476</u>
資產淨值		<u><u>426,976,314</u></u>	<u><u>286,125,629</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39,110,340	28,350,744
儲備		<u>387,865,974</u>	<u>257,774,885</u>
		<u><u>426,976,314</u></u>	<u><u>286,125,629</u></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合併儲備 港元	購股權儲備 港元	認股 權證儲備 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元	匯兌儲備 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20,063,020	179,991,821	(7,122,000)	5,578,169	694,125	(1,746,797)	1,662,122	101,636,160	300,756,620
年內虧損	—	—	—	—	—	—	—	(94,441,772)	(94,441,772)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1,175,381)	—	(1,175,381)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價值之變動	—	—	—	—	—	380,471	—	—	380,471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380,471	(1,175,381)	(94,441,772)	(95,236,682)
就發行紅股發行股份	4,050,124	(4,100,124)	—	—	—	—	—	—	(50,000)
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	37,600	857,081	—	(214,121)	—	—	—	—	680,560
就行使認股權證發行股份	150,000	2,904,412	—	—	(69,412)	—	—	—	2,985,000
就先舊後新配售發行股份	4,050,000	72,989,365	—	—	—	—	—	—	77,039,365
已授出購股權	—	—	—	2,380,839	—	—	—	—	2,380,839
購股權失效	—	—	—	(781,545)	—	—	—	781,545	—
已付股息	—	—	—	—	—	—	—	(2,430,073)	(2,430,073)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28,350,744	252,642,555	(7,122,000)	6,963,342	624,713	(1,366,326)	486,741	5,545,860	286,125,629
年內虧損	—	—	—	—	—	—	—	(104,371,706)	(104,371,70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2,214,865	—	2,214,865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價值之變動	—	—	—	—	—	357,494	—	—	357,494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357,494	2,214,865	(104,371,706)	(101,799,347)
行使購股權	399,648	8,114,313	—	(1,657,565)	—	—	—	—	6,856,396
就行使認股權證發行股份	1,659,948	25,855,906	—	—	(624,693)	—	—	—	26,891,161
認股權證失效	—	—	—	—	(20)	—	—	20	—
就配售發行股份	2,100,000	35,511,000	—	—	—	—	—	—	37,611,000
發行代價股份	6,600,000	164,691,475	—	—	—	—	—	—	171,291,475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39,110,340	486,815,249	(7,122,000)	5,305,777	—	(1,008,832)	2,701,606	(98,825,826)	426,976,31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經營活動		
稅前虧損	(103,008,942)	(93,350,071)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折舊	13,115,931	10,173,3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1,454,797	—
利息開支	5,872,731	5,663,120
(回撥)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淨額	(432,664)	5,808,579
商譽減值	37,857,253	37,575,889
壞賬及呆賬撥備	5,752,805	1,050,549
壞賬	28,196,082	—
銀行利息收入	(5,288)	(46,94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	—	(1,115)
預付保險金之攤銷調整	108,232	108,232
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減銷售成本	(39,514,830)	(26,814,354)
其他應收款項撇減	182,736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	2,380,839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	(50,421,157)	(57,451,883)
生物資產增加	(32,780,157)	(61,545,485)
存貨減少	59,914,677	99,141,4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31,428,817	38,933,349
按金減少	1,113,135	—
應收貸款減少(增加)	68,000,820	(13,844,790)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餘增加	(37,227,952)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902,520	(23,433,596)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之現金	40,930,703	(18,200,989)
已付香港利得稅淨額	(406,791)	(968,080)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40,523,912	(19,169,069)
投資活動		
已收銀行利息	5,288	46,94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583,758)	(104,300,41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125,898	93,53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23,207,499	—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15,754,927	(104,159,930)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融資活動		
已付股息	—	(2,430,073)
新增銀行借貸	140,304,362	261,085,426
償還銀行借貸	(210,827,482)	(275,255,745)
就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6,856,396	680,560
就行使認股權證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26,891,161	2,985,000
就先舊後新配售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	—	77,039,365
配售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	37,611,000	—
發行紅股之發行開支	—	(50,000)
代價股份之發行開支	(308,525)	—
啟動融資租賃責任	—	1,141,571
償還融資租賃責任	(284,706)	(457,829)
已付利息	(3,628,553)	(5,067,217)
	<hr/>	<hr/>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3,386,347)	59,671,058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2,892,492	(63,657,941)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138,753	136,483,466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9,694,334	(6,686,772)
	<hr/>	<hr/>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8,725,579	66,138,753
	<hr/> <hr/>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8,725,579	66,138,753
	<hr/> <hr/>	<hr/> <hr/>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英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鶴翔街8號維港中心2座902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毛皮貿易、在丹麥養殖水貂、毛皮經紀、提供證券經紀服務及放貸。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其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釐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賬目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之會計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此等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投資物業轉讓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年度改進 ⁵

¹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採納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採納

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採納

⁴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倘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以下披露外，董事預期，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已確認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一般對沖會計法之分類及計量之新要求及金融資產之減值要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如下：

- 所有屬香港會計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價值計量。具體而言，於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持有之債務投資，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償還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按攤銷成本計量。目的是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金融資產而達成之業務模式內持有之債務工具，以及在合約條款中於指定日期而產生之現金流僅為支付尚未償還欠款的本金和利息之債務工具，其一般乃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權益投資均於其後報告期末按公平價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以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公平價值之其後變動，並一般僅於損益中確認股息收入。
- 就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該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以致該負債公平價值變動之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上之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引致之公平價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整筆公平價值變動金額於損益呈列。
- 關於金融資產減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使用一項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而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使用一項已發生的信用損失模型。該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規定一個實體須計算其預期信用損失及在每個報告期末的預期信用損失之變動以反映自初步確認時所產生的信用風險。換句話說，信用損失現已不再於信用事件發生後才予以確認。
- 新一般對沖會計法規定保留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目前可運用之三類對沖會計機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會計法向可作對沖會計之交易類別引入更大靈活性，尤其是擴闊合資格作為對沖工具之工具類別及可作對沖會計之非金融項目之風險部分之類別。此外，追溯性定量成效測試已予剔除，並已引入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之披露規定。

未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會對本集團財務資產之分類及計量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經已開始評估該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現時尚未能指出該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務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已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一個單一綜合模型，以供實體使用確認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時，將取代現時沿用之收入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核心原則為，實體應確認收益以體現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數額反映實體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應得的對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就收益確認引入五步法：

- 第1步：確定與一個客戶之合約
- 第2步：確定合約內之履約責任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約內之履約責任
- 第5步：當實體達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會於達成履約責任（即與特定履約責任有關之貨品或服務之「控制」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更為規範性的指引已加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以處理特別情況。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內容有關履約責任之識別、委託人相對代理人之考慮因素以及許可授權之應用指引。

本集團經已開始評估該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現時尚未能指出該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務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識別租賃安排及出租人及承租人的會計處理引入全面的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生效時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的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而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就承租人會計而言，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區分已予剔除，取而代之的模式是承租人對所有租賃必須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但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除外。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並隨後按成本（某些例外情況除外）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對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租賃負債最初是以該日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之現值計量。隨後，因應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等而對租賃負債進行調整。

相對於承租人會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實質上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規定，並繼續要求出租人將租賃劃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廣泛披露。

本集團經已開始評估該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現時尚未能指出該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務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披露計劃」

有關修訂要求實體提供披露，讓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評估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產生之變動以及非現金變動。特別是，有關修訂要求披露融資活動產生的以下負債變動：(i)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ii) 因取得或失去對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的控制而產生之變動；(iii) 匯率變動之影響；(iv) 公平價值變動；及(v) 其他變動。

有關修訂按未來適用基準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應用並允許提前應用。應用有關修訂將導致本集團就融資活動作出額外披露，特別是於應用後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提供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之期初及期末結餘之間的對賬。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金額構成重大影響。

3. 收益

於年內，本集團之收益指經營業務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減去折扣，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毛皮貿易	52,380,453	152,389,002
水貂養殖	65,049,584	47,970,820
毛皮經紀	5,693,695	19,368,802
佣金收入來自		
— 證券交易	1,186,946	—
— 包銷及配售	2,245,276	—
來自證券客戶之利息收入	3,432,962	—
	<u>129,988,916</u>	<u>219,728,624</u>

4.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言，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之資料集中於交付貨品或提供服務之種類。於識別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時，概無合併主要營運決策人所識別到之經營分部。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如下：

毛皮貿易	—	狐狸及水貂之毛皮貿易
毛皮經紀	—	提供毛皮經紀及融資服務
水貂養殖	—	提供牲畜及生毛皮之育種、養殖及銷售
證券經紀	—	經營證券經紀、保證金融資、包銷及配售服務

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分析之收益及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毛皮貿易 港元	毛皮經紀 港元	水貂養殖 港元	證券經紀 港元	總計 港元
收益	<u>52,380,453</u>	<u>5,693,695</u>	<u>65,049,584</u>	<u>6,865,184</u>	<u>129,988,916</u>
業績					
分部業績	<u>5,195,689</u>	<u>5,693,695</u>	<u>(7,669,654)</u>	<u>6,865,184</u>	<u>10,084,914</u>
其他收入	251,209	269,690	102,513	116,234	739,646
回撥存貨至可 變現淨值，淨額	432,664	—	—	—	432,664
商譽減值	—	(37,857,253)	—	—	(37,857,253)
生物資產公平 價值變動減 銷售成本	—	—	39,514,830	—	39,514,830
壞賬及呆賬撥備	—	(4,927,073)	—	(825,732)	(5,752,805)
壞賬	—	(28,196,082)	—	—	(28,196,082)
營運費用	(4,407,639)	(4,285,200)	(53,378,643)	(5,446,293)	(67,517,775)
未分配企業開支					(8,584,350)
融資成本					<u>(5,872,731)</u>
稅前虧損					(103,008,942)
所得稅開支					<u>(1,362,764)</u>
年內虧損					<u><u>(104,371,706)</u></u>

	毛皮貿易 港元	毛皮經紀 港元	水貂養殖 港元	證券經紀 港元	總計 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38,196,818	5,971,949	199,111,917	446,607,478	689,888,162
未分配企業資產					150,542,821
資產總額					<u>840,430,983</u>
負債					
分部負債	31,120,261	—	45,123,493	186,643,219	262,886,973
未分配企業負債					150,567,696
負債總額					<u>413,454,669</u>
其他資料					
	毛皮貿易 港元	毛皮經紀 港元	水貂養殖 港元	證券經紀 港元	總計 港元
添置物業、廠房 及設備	—	—	2,400,235	5,183,523	7,583,758
折舊	669,688	2,589	12,018,797	424,857	13,115,931
出售物業、 廠房及設備之 (收益)虧損	—	1,628	(94,965)	1,548,134	1,454,797
	<u> </u>	<u> </u>	<u> </u>	<u> </u>	<u> </u>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毛皮貿易 港元	毛皮經紀 港元	水貂養殖 港元	總計 港元
收益	152,389,002	19,368,802	47,970,820	219,728,624
業績				
分部業績	(25,723,754)	19,368,802	(10,579,221)	(16,934,173)
其他收入	2,193,429	575,136	6,886,902	9,655,467
撇減存貨至				
可變現淨值，淨額	(1,817,299)	—	(3,991,280)	(5,808,579)
商譽減值	—	(37,575,889)	—	(37,575,889)
生物資產公平價值				
變動減銷售成本	—	—	26,814,354	26,814,354
壞賬及呆賬撥備	—	(1,050,549)	—	(1,050,549)
營業費用	(7,245,570)	(5,729,499)	(38,563,863)	(51,538,932)
未分配企業開支				(11,248,650)
融資成本				(5,663,120)
稅前虧損				(93,350,071)
所得稅開支				(1,091,701)
年內虧損				(94,441,772)
	毛皮貿易 港元	毛皮經紀 港元	水貂養殖 港元	總計 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22,028,226	145,300,525	212,953,329	380,282,080
未分配企業資產				90,850,759
資產總額				471,132,839
負債				
分部負債	60,278,844	—	31,237,532	91,516,376
未分配企業負債				93,490,834
負債總額				185,007,210

其他資料

	毛皮貿易 港元	毛皮經紀 港元	水貂養殖 港元	總計 港元
添置物業、廠房及 設備	145,000	—	104,155,415	104,300,415
折舊	643,106	10,423	9,519,866	10,173,395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業績表現，惟並無就中央行政費用（包括董事薪酬、融資成本以及所得稅開支）作出分配。此乃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計量方式，以便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分配至可報告分部，惟預付款項及按金、可供出售投資、銀行結餘及現金、可收回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商譽乃分配至毛皮經紀及證券經紀分部。可報告分部共同使用之資產按個別可報告分部所賺取收益而分配；及
- 所有負債分配至可報告分部，惟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融資租賃責任、公司債券、應付稅項、承兌票據及遞延稅項負債除外。可報告分部共同承擔之負債按分部資產比例而分配。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按地區市場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56,791,184	127,860,816
歐洲	65,049,584	86,325,669
香港	8,148,148	5,542,139
	129,988,916	219,728,624

分部資產之賬面值，以及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按資產所在地區分析如下：

	分部資產賬面值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香港	638,667,320	254,142,062	5,183,523	145,000
丹麥	201,763,663	216,990,777	2,400,235	104,155,415
	840,430,983	471,132,839	7,583,758	104,300,415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皮貿易及水貂養殖所產生之收益約117,430,037港元(二零一六年：200,359,822港元)，包括向本集團之三大(二零一六年：三大)客戶銷售所得收益約104,88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76,037,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來自該等客戶之收益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客戶A(分部：毛皮貿易)	20,506,000	—*
客戶B(分部：毛皮貿易)	19,333,000	27,652,000
客戶C(分部：毛皮貿易)	—*	62,059,000
客戶D(分部：毛皮貿易及水貂養殖)	65,050,000	86,326,000
	104,889,000	176,037,000

* 該等客戶於截至二零一七年或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貢獻本集團收益少於10%。

概無其他單一客戶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貢獻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5. 稅前虧損

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核數師酬金	1,004,000	816,000
壞賬	28,196,082	—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13,010,525	228,576,563
折舊	13,115,931	10,173,395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10,928,237	(6,307,89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23,293,420	22,585,711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90,151	747,3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1,454,797	—
經營租賃付款	2,257,588	1,335,477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	2,380,839
(回撥)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淨額	(432,664)	5,808,579
商譽減值	37,857,253	37,575,889
壞賬及呆賬備抵	5,752,805	1,050,549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變動	—	(1,115)
	<u> </u>	<u> </u>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670,086	459,526
其他司法權區	—	—
	<u>670,086</u>	<u>459,526</u>
上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香港利得稅	197,953	(2)
其他司法權區	—	—
	<u>197,953</u>	<u>(2)</u>
遞延稅項開支		
本年度	494,725	632,177
	<u>494,725</u>	<u>632,177</u>
年內所得稅開支總額	<u>1,362,764</u>	<u>1,091,701</u>

兩個年度均按估計應課稅利潤之16.5%計算香港利得稅。

丹麥附屬公司於本報告年度須按22%(二零一六年：22%)繳納丹麥企業稅。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可與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稅前虧損	(103,008,942)	(93,350,071)
按16.5%計算之香港利得稅稅項	(16,996,476)	(15,402,762)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003,583)	(208)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8,197,958	10,720,385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2,617,758	8,163,850
上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97,953	(2)
稅項抵扣之稅務影響	—	(20,000)
動用之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35,365)	—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之各集團實體不同稅率之影響	(1,615,481)	(2,369,562)
年內所得稅開支	<u>1,362,764</u>	<u>1,091,701</u>

7.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予本公司普通股股東，而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六年：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末期股息每股0.12港仙，合共2,430,073港元)。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計算乃以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04,371,706港元(二零一六年：虧損94,441,772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172,664,651股(二零一六年：2,668,429,296股)為基礎。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行使認股權證及購股權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於並無就計算兩個年度每股攤薄虧損進行調整。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之變動如下：

	已配種母貂 港元	種貂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18,224,898	284,827	18,509,725
因購買增加	20,315,008	10,460,146	30,775,154
因飼養增加(飼養成本及其他)	18,031,699	12,816,294	30,847,993
公平價值變動減銷售成本	2,506,767	24,307,587	26,814,354
因銷售減少	(77,662)	—	(77,662)
轉撥至存貨	(31,038,706)	(47,621,566)	(78,660,272)
匯兌調整	1,259,375	14,889	1,274,264
	<hr/>	<hr/>	<hr/>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29,221,379	262,177	29,483,556
因飼養增加(飼養成本及其他)	19,195,207	13,687,739	32,882,946
公平價值變動減銷售成本	10,634,390	28,880,440	39,514,830
因銷售減少	—	(102,789)	(102,789)
轉撥至存貨	(25,200,094)	(42,422,391)	(67,622,485)
匯兌調整	(1,571,147)	(14,127)	(1,585,274)
	<hr/>	<hr/>	<hr/>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u>32,279,735</u>	<u>291,049</u>	<u>32,570,784</u>

生物資產之數量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已配種母貂	52,510	49,654
種貂	434	405
	<hr/>	<hr/>
於年末	<u>52,944</u>	<u>50,059</u>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流動資產	32,570,784	29,483,556
非流動資產	—	—
於年末	<u>32,570,784</u>	<u>29,483,556</u>

已配種母貂指主要持有作進一步成長以生產水貂的母貂。未配種母貂及種貂主要是獲選為配種的優質水貂。

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於報告日期按經常性性質計量，並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界定之三級公平價值層級分類。本集團之生物資產獲分類為公平價值層級之第三級，其獲分類公平價值計量層級乃如下參考估值方法所用輸入值之可觀察性及重要性而釐定：

估值師之資格

本集團之生物資產由滌鋒評估有限公司（「估值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估值日期」）獨立估值。負責此次估值之專業估值師擁有合適之資格及於各種涉及生物資產及農產品估值任務之有關經驗。參與估值之專業估值師包括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及香港測量師學會之專業會員，於中國、香港、歐洲及海外擁有廣泛資產估值經驗，包括物業資產、行業資產、生物資產、礦產權及礦產、技術資產及金融資產。該等估值師先前參與評估生物資產及農產品，例如豬、蔬菜、生果、穀物及園林植物。

根據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頒佈之二零一四年一月《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估值 — 專業準則》，以及香港測量師學會頒佈之香港測量師學會估值準則（2012年版），為符合香港會計準則之規定（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農務」），需提供載入財務報表之估值。

基於估值師及／或其團隊成員擁有向多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從事畜牧業務及農業行業）提供生物資產評估服務之資格及經驗，董事認為估值師能勝任釐定本集團生物資產公平價值之工作。

生物資產之估值方法

評估生物資產時，估值師已計及生物資產之性質及特性，以及市場法與收入法將適用於評估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且屬合理，並經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規定。

已配種母貂之估值

評估已配種母貂時，基於市場並無定價，故估值師應用收入法，以釐定預期現金流量淨額之現值。現金流量基於培育剝皮工具之估計成本及已剝皮毛皮之估計價格而釐定。

種貂之估值

評估種貂時，估值師應用於市場法，並經參考毛皮之平均市場價格減剝皮毛皮銷售之增值成本。

生物資產之價格及成本

管理層提供之每件估計成本如下：

	丹麥克朗
飼料	122
薪金	110
其他可變成本(附註1)	10
培育用種貂之較低價(附註2)	30
剝皮(附註3)	30
銷售費用(附註3)	9
Kopenhagen Fur 盈餘(附註4)	3-5%

附註1：其他可變成本包括打針及獸醫護理費用。

附註2：就已配種母貂而言，使用種貂作培育，會使培育用種貂之毛皮價值降低。

附註3：已剝皮毛皮及銷售費用反映累加牲畜銷售成本，並於已評估公平價值中扣除。

附註4：Kopenhagen Fur 之盈餘由拍賣行向農民分派。

主要輸入值

上述模型之主要輸入值為貼現率、平均毛皮價格及出生率。於估值日期，經稅項及通漲調整後，估值所用稅前實際貼現率為 12.06% (二零一六年：13.04%)。已配種母貂及種貂之平均毛皮價格分別約為 358 丹麥克朗及 620 丹麥克朗。已配種母貂之適用出生率為 6。

結果

根據估值師之調查、分析及所用之估值法，已配種母貂及種貂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分別約為 550 丹麥克朗及 600 丹麥克朗。

估值假設

此外，估值師已採納下列主要假設：

- (a) 生物資產獲適當管理及必需護理，並接受適當獸醫護理，確保正常增長；
- (b) 概無不可抗力事件(包括天然災害)對生物資產造成不利影響；
- (c) 生物資產不受任何疾病影響，免受死亡或嚴重損害出售生物資產之預期經濟利益影響；
- (d) 假設生物資產並無任何負債或產權負擔，故不會影響其價值；
- (e) 就業務企業持續經營而言，業務企業將成功從事一切必需活動，以發展業務；
- (f) 整體而言，業務企業經營所在之市場趨勢及狀況不會嚴重偏離經濟預測；
- (g) 融資可得性不會成為生物資產之預測增長限制；
- (h) 將挽留全體主要管理層、人才及技術員工，以支持業務企業之持續經營
- (i) 業務企業之業務策略及其營運架構並無重大變動；

- (j) 業務企業擁有不受阻權利於獲授權經營期未屆滿年期內經營現有業務；
- (k) 業務企業經營所在地區之利率及匯率不會與現行者截然不同；
- (l) 正式取得任何地方、省級或國家政府或私營企業或組織發出經營所需之所有相關批文、營業證書、執照或其他立法或行政機關，並於到期前重續(除非另有列明)；及
- (m) 業務企業目前或擬經營之地區之政治、法律、經濟或財務狀況及稅法並無重大變動，故不會對業務企業於出售生物資產時應佔之收益及溢利造成不利影響。

敏感度分析

所用貼現率變動導致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出現明顯波動。下表說明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值師所用貼現率增加或減少5%的情況下，本集團生物資產敏感度公平價值淨變動。

	+5% <i>丹麥克朗</i>	基本數值 <i>丹麥克朗</i>	+5% <i>港元</i>	基本數值 <i>港元</i>
公平價值淨變動				
減銷售成本	(1,575,300)	29,140,900	(1,760,713)	32,570,784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5% <i>丹麥克朗</i>	基本數值 <i>丹麥克朗</i>	-5% <i>港元</i>	基本數值 <i>港元</i>
公平價值淨變動				
減銷售成本	2,100,400	29,140,900	2,347,617	32,570,784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所用出生率變動導致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出現明顯波動。下表說明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值師所用出生率增加或減少1的情況下，本集團生物資產敏感度公平價值淨變動。

	增加／減少1 丹麥克朗	基本數值 丹麥克朗	增加／減少1 港元	基本數值 港元
公平價值淨變動				
減銷售成本	+/-5,776,100	29,140,900	+/-6,455,947	32,570,784

所用平均毛皮價格變動導致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出現明顯波動。下表說明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值師所用平均毛皮價格增加或減少5%的情況下，本集團生物資產敏感度公平價值淨變動。

	+5% 丹麥克朗	基本數值 丹麥克朗	+5% 港元	基本數值 港元
公平價值淨變動				
減銷售成本	7,368,760	29,140,900	8,236,063	32,570,784
	-5% 丹麥克朗	基本數值 丹麥克朗	-5% 港元	基本數值 港元
公平價值淨變動				
減銷售成本	(6,839,320)	29,140,900	(7,644,308)	32,570,784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來自：		
證券經紀業務(附註a)		
— 現金客戶	12,545,091	—
— 保證金客戶	218,352,906	—
— 結算所	85,936	—
毛皮貿易業務(附註b)	26,346,590	15,852,059
毛皮經紀業務(附註b)	49,913	393,044
	<hr/>	<hr/>
	257,380,436	16,245,103
減：壞賬及呆賬撥備	(825,732)	—
	<hr/>	<hr/>
	256,554,704	16,245,103
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經紀款項	265,880	—
於拍賣行及供應商之按金	3,207,500	8,426,886
飼料按金	—	1,186,922
預付款項	1,581,825	1,506,747
租賃、水電及其他按金	1,244,464	222,475
法定按金	275,000	—
出售汽車應收代價	2,480,000	—
其他	244,474	121,569
	<hr/>	<hr/>
	265,853,847	27,709,702
	<hr/> <hr/>	<hr/> <hr/>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264,334,383	27,709,702
非流動資產	1,519,464	—
	<hr/>	<hr/>
	265,853,847	27,709,702
	<hr/> <hr/>	<hr/> <hr/>

附註：

- (a) 於證券經紀服務之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應收客戶及結算所應收貿易款項的正常結算期為成交日期後兩個交易日。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現金客戶款項乃按管理層酌情參考香港最優惠利率加若干基點計息，一般為香港最優惠利率加7%。

應收保證金客戶之應收貿易款項須按要求償還。應收保證金客戶款項(待完成交易結付除外)乃按管理層酌情參考香港最優惠利率加若干基點計息，一般為香港最優惠利率加3%。大部分應收貿易款項為有抵押及以客戶之已抵押證券(為於香港上市之公開買賣證券)作擔保。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抵押證券之公平價值約為1,042,334,586港元。證券乃獲賦予特定保證金比率，以計算彼等之保證值。倘應收貿易款項之未償還金額超出已存放證券之合資格保證值時，則需要額外資金或抵押品。

應收結算所之應收貿易款項指證券經紀業務產生之待結付交易，一般於成交日期後兩個交易日內到期。

- (b) 本集團准予毛皮貿易業務及毛皮經紀業務客戶之信貸期介乎0日至120日。

本集團證券經紀業務之應收貿易款項(扣除壞賬及呆賬撥備淨值)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逾期及未減值	217,613,110	—
逾期但未減值	12,545,091	—
	<u>230,158,201</u>	<u>—</u>

本集團證券經紀業務已逾期但尚未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逾期一個月內	8,297,319	—
逾期一個月至三個月	4,247,772	—
	<u>12,545,091</u>	<u>—</u>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壞賬及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於年初結餘	—	—
壞賬及呆賬撥備	825,732	—
	<u>825,732</u>	<u>—</u>
於年末結餘	<u>825,732</u>	<u>—</u>

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之毛皮貿易及毛皮經紀業務應收貿易款項(扣除壞賬及呆賬撥備淨值)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0至60日	12,985,543	4,586,335
61至90日	10,110,635	2,205,171
91至120日	3,277,805	6,454,500
120日以上	22,520	2,999,097
	<u>26,396,503</u>	<u>16,245,103</u>

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上文披露的毛皮貿易及毛皮經紀業務應收貿易款項包括逾期之款項，由於信用質素未有重大改變及該等款項仍被視為可收回，故本集團並無確認壞賬及呆賬撥備。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項目，亦無法定權利抵銷本集團結欠交易對手之任何款項。

本集團毛皮貿易及毛皮經紀業務已逾期但尚未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0至60日	—	1,818,222
61至90日	—	—
91至120日	—	1,180,875
120日以上	22,520	—
	<u>22,520</u>	<u>2,999,097</u>

11. 應收貸款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給予客戶之貸款	10,467,192	105,082,631
減：個別評估的壞賬及呆賬撥備	(5,233,596)	(1,050,549)
	<u>5,233,596</u>	<u>104,032,082</u>
應計應收利息	688,440	3,013,929
	<u>5,922,036</u>	<u>107,046,011</u>

本集團給予其毛皮經紀業務客戶貸款之信貸期為180日，年利率4.8%（二零一六年：4.8%至12%）。本集團持續嚴格控制其未獲償還之貸款，以盡量減低信用風險。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應收貸款結餘。壞賬及呆賬撥備乃按報告期末之估計不可追回金額，從已過期應收貸款確認。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墊款發出日期呈列之應收貸款（扣除壞賬及呆賬撥備淨值）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0至60日	—	20,634,319
61至90日	—	4,290,000
91至180日	—	59,147,326
180日以上	5,233,596	19,960,437
	<u>5,233,596</u>	<u>104,032,082</u>

董事認為，應收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上文披露的應收貸款包括於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之款項，由於應收貸款以留置權乃以透過有關貸款購買之毛皮之留置權作抵押且仍被視為可收回，故本集團並無就該等金額確認壞賬及呆賬撥備。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尚未減值之應收貸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0 至 60 日	—	839,820
61 至 90 日	—	4,892,482
91 至 180 日	—	14,228,135
180 日以上	5,233,596	—
	5,233,596	19,960,437

以下為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壞賬及呆賬撥備之變動。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於年初結餘	1,050,549	—
撇銷為不能回收債項之金額	(744,026)	—
於年內撥備	4,927,073	1,050,549
於年末結餘	5,233,596	1,050,549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已逾期及減值應收貸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逾期：		
0 至 60 日	—	44,201
61 至 90 日	—	257,499
91 至 180 日	—	748,849
180 日以上	5,233,596	—
	5,233,596	1,050,549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來自：		
證券經紀業務：(附註a)		
— 現金客戶	24,567,813	—
— 保證金客戶	51,509,899	—
— 結算所	10,565,507	—
毛皮貿易及水貂養殖業務(附註b)	8,087,804	5,255,347
	94,731,023	5,255,347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項目	5,936,576	4,330,122
應計收購水貂場費用	—	22,669,020
應付增值稅	1,894,713	2,143,391
其他應付營運費用	2,239,376	2,590,580
其他	17,883	32,956
	104,819,571	37,021,416

附註：

- (a) 應付證券經紀客戶之應付貿易款項指就於進行受規管活動過程中，就已收及代客戶持有之信託及獨立銀行結餘已收及應償還予經紀客戶之款項。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可強制執行權利以存放存款抵銷該等應付款項。

大部分應付貿易款項結餘須按要求償還，惟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交易活動已收客戶的保證金存款有關的若干結餘除外。僅超過規定所需之保證金存款之金額為須按要求償還。

證券經紀業務之應付貿易款項一般會於成交日期後兩個交易日內結付，惟於獨立銀行戶口代客戶持有之金額除外，其需按要求償還。代客戶於獨立銀行戶口持有之金額按年利率0.01%之當前利率計息。

董事認為鑒於業務性質，賬齡分析並未帶來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b) 本集團一般會於21日信用期內結付毛皮及水貂養殖業務之應付貿易款項。

毛皮及水貂養殖業務(按發票日期計)之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0至60日	5,569,215	1,491,190
61至90日	—	—
91至120日	—	—
120日以上	2,518,589	3,764,157
	<u>8,087,804</u>	<u>5,255,347</u>

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13. 股本

	附註	每股0.01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2,500,000,000	25,000,000
法定股本增加		7,500,000,000	75,000,000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2,006,302,000	20,063,020
就紅利發行而發行股份		405,012,400	4,050,124
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		3,760,000	37,600
就行使認股權證發行股份		15,000,000	150,000
就先舊後新配售發行股份		405,000,000	4,050,000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2,835,074,400	28,350,744
行使購股權	(a)	39,964,800	399,648
就行使認股權證發行股份	(b)	165,994,815	1,659,948
就配售發行股份	(c)	210,000,000	2,100,000
發行代價股份	(d)	660,000,000	6,600,00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3,911,034,015	39,110,340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股本變動如下：

- (a)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行使16,588,800份購股權而發行合共39,964,800股新股份，總代價為6,856,396港元，其中399,648港元計入股本，餘額6,456,748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此外，相關購股權應佔金額1,657,565港元已由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 (b)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以經修訂認購價0.162港元行使非上市認股權證而發行165,994,815股新股份，本公司獲得所得款項淨額26,891,160港元。
- (c)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配售方式按每股0.180港元透過配售代理太陽國際證券有限公司發行210,000,000股新股份。

- (d)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Pearl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與 Excel Blaze Limited 簽署一份協議（「該協議」），以收購鴻鵬資本證券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股東貸款（「收購事項」）。根據該協議，本公司須發行 660,000,000 股代價股份支付收購事項之部份代價。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完成，本公司股份於收購事項日期之市價為每股 0.26 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毛皮市場於本年度初始有良好開局，最大毛皮拍賣行 Kopenhagen Fur 接獲更佳的毛皮競價，使毛皮價格於直至二零一六年九月該季度的最後一次拍賣會前，每次拍賣會均較上一次錄得近 10% 的升幅。於二零一六年四月起六個月的升勢，帶旺整體毛皮買賣，並為毛皮貿易分部帶來利潤。然而，新挑戰的出現，使毛皮價格上升帶來的好處一掃而空。若干中國毛皮購買經紀把購買佣金調低百分之 50，使有逾 80 年歷史的毛皮市場陷入前所未有的亂局之中。

此外，毛皮市場的競爭一再加劇，某些毛皮修整公司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起，只要客戶將所購毛皮給予該等公司作毛皮修整，該等公司就會給予免購買佣金優惠。該等公司甚至與中國當地銀行合作，為其客戶的購買提供融資。上述反常規行徑，對毛皮市場造成了非常負面及混亂的氣氛。

更甚的是，毛皮價格於二零一七年一月新毛皮季度開始錄得下跌。由於在拍賣會出售的毛皮平均價格，仍低於我們的養殖成本，因此該下跌對我們的水貂養殖構成一定影響。

毛皮貿易

由於本集團準確預期毛皮於四月至九月拍賣會期間的升勢，英國毛皮有限公司(本集團毛皮貿易工具)表現良好，並於本財政年度為本集團貢獻利潤。

毛皮經紀及融資

面對來自中國毛皮購買經紀的「割喉式」競爭，過去 80 年來的購買佣金利潤率已告消失。特別是，在中國當地銀行以低於一般毛皮公司所能提供的銀行利率，為最終買家提供支持及融資時，Loyal Speed Limited (「Loyal Speed」，本公司的毛皮經紀及融資分部) 實難以與其競爭。此外，Loyal Speed 就客戶結欠未償付購買價格而持有作為抵押品之毛皮，大幅折讓地以接近當時之市價出售，因此產生應收貸款減值。

水貂養殖

水貂場的營運一直良好有效。儘管 UKF (Denmark) A/S 產生收益的水貂平均價格接近其養殖成本，然而 12 個水貂場的貶值（作為經營開支）仍使水貂養殖於年內產生淨虧損。

證券經紀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本集團成功完成收購鴻鵬資本證券有限公司（「鴻鵬」）。該公司為獲准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定義下第一類（證券交易）及第四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公司。於兩個月左右時間，鴻鵬已貢獻約 6,900,000 港元收益。

前景

在水貂價格仍低於養殖成本下，毛皮業務一直面對非常困難的時期。可以合理預見的是，多間同行公司將會破產，而市場在一段時間內仍將躁動不安。唯一可喜的是，皮草仍是流行時尚，一眾著名時裝品牌在下季秋冬系列中仍將繼續使用皮草。

只要水貂價格回復至近十年的平均水平，且一眾養殖場為使虧損減少而調低生產，在丹麥水貂仍有大量的需求下，我們的水貂養殖分部將可實現亮麗利潤。

儘管證券經紀業務於本財政年度仍未貢獻任何利潤，然而於本財政年度增長理想，預期該分部將成為本集團一項主要收益來源。展望未來，本集團亦視此業務為於金融服務業建立及擴充務之首個階段。本集團將繼續促進其新金融業務之發展，並於金融服務業尋求其他業務及投資機會，冀藉此提升本集團之未來發展。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經審核收益為約130,0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9,700,000港元減少約40.84%。收益減少主要歸因於(i)本集團毛皮經紀及融資業務之佣金收入及融資利息收入減少，及(ii)新收購之證券經紀業務僅貢獻約兩個月之收益。由於交投量減少，二零一六年毛皮拍賣價上升對此方面的幫助不大。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成本為約119,9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36,700,000港元減少約49.34%，收益減少相符。

存貨回撥

由於毛皮價格於本財政年度漸見上升，已向可變現淨值回撥約400,000港元存貨。

商譽減值

面對前所未見的激烈競爭，毛皮經紀業務的表現未見有改善跡象。有鑒於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約37,9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7,600,000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較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6,900,000港元毛損相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約10,100,000港元收益，乃由於毛皮拍賣價上升，毋須就存貨作出撇減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之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3,800,000港元增加約72.39%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0,100,000港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毛皮經紀及融資業務之壞賬及以丹麥克朗兌港元貶值產生之外匯虧損淨額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之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700,000港元輕微增長約3.7%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900,000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銀行借貸及公司債券為業務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以港元及美元持有)約為128,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66,1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為約427,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286,1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太陽國際証券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委任，而配售代理同意根據特別授權以盡力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每股0.18港元的價格認購最多21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股份」)(「配售」)。配售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特別授權已獲股東批准，並已成功配發210,000,000股股份，配售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分別為37,800,000港元及37,6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擬用於發展新証券經紀業務。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5,000,000港元已用作該目的。

本公司亦已根據特別授權發行660,000,000股新股份，作為收購一間証券經紀公司之部份代價。請參閱下文「重大收購或出售以及重大投資」一節。

主要財務表現

由於上述財務數據對本集團本財政年度及／或上個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其變動可能顯著影響收益及溢利，故於本年報內列示該等數據。相信呈列該等財務數據之變動可有效說明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借貸，即信託收據貸款、定期貸款及循環貸款分別約9,900,000港元、58,300,000港元及100,000,000港元，作為採購皮革之資金、保證金融資及一般營運資金(二零一六年：分別為59,500,000港元、71,400,000港元及零)。所有銀行借貸均以港元、美元及丹麥克朗為單位。本集團已以不同契約取得上限為214,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80,000,000港元)之多項銀行融資額，包括(i)由本公司提供公司擔保，(ii)以固定資產、存貨及生物資產作押記及／或(iii)附帶要求外部淨資產負債比率不應超過150%及本集團之有形資產淨值應按年增長至少15,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外部淨借貸負債比率，即本集團之計息借貸總額除以資產淨額約為70.9%(二零一六年：約49.6%)。

本集團對管理外匯風險採取審慎態度，亦確保將其面對之匯率波動風險降至最低。

年內，本集團並無從事任何金融工具對沖或投機活動。

本集團在丹麥有若干投資及經營面臨外匯風險。外匯波動對本集團境外業務資產淨值之影響被認為可控，因該影響可被以丹麥克朗計值之借貸所抵銷。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主要管理層保險(乃被列為可供出售投資)約11,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0,000,000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生物資產及存貨約101,573,000丹麥克朗(約113,52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04,403,000丹麥克朗(約122,882,000港元))抵押銀行借貸。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六年：零港元)。

重大收購或出售以及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日，Pearl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本公司一間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 與Excel Blaze Limited (「賣方」) 及殷鑑昌先生 (「賣方擔保人」) 訂立一份買賣協議，以收購鴻鵬資本證券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為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 項下第一類及第四類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之全部股本權益，以及一筆股東貸款，總代價為264,300,000港元，部份代價擬透過按每股股份0.18港元之價格發行660,000,000股新股份支付，部份則擬透過本公司發行承兌票據之方式支付。代價乃按公平合理基準及一般商業條款釐定，經參考：(i) 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的經審核資產淨值；(ii) 股東貸款；(iii) 目標公司的過往財務表現；及(iv) 目標公司的業務前景。賣方及賣方擔保人均為本公司獨立第三方。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已批准該收購事項，而該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完成。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 (包括董事) 總數為66人 (二零一六年：59人)。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員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約為24,900,000港元 (二零一六年：約25,700,000港元)。薪酬乃根據個人資歷、經驗、職位、職責及市況釐定。薪金調整及僱員晉升乃根據透過年度檢討評估僱員表現釐定，而酌情花紅將參考本集團過往財政年度之財務表現後付予僱員。其他福利包括為其香港僱員而設之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根據本公司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及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連同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統稱「該等購股權計劃」 (兩者均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獲本公司當時之主要股東批准) 已授出或可予授出之購股權。

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主要源自我們業務活動應收客戶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貸款。本集團設有既定信用政策並持續監控信用風險。

為最大限度地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管理層於各報告日期審查各項結欠之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逾期結餘作出適當及迅速之跟進行動。就此而言，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之信用風險已大幅降低。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定期監控目前及預期之流動性需求，並確保可從聲譽良好之金融機構獲得充足之流動現金及充裕之融資資源，以滿足本集團之短期及長期流動性需求。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及全球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美元及丹麥克朗列值。外匯風險乃源自本集團之銷售及採購交易。

為減輕匯率波動之影響，本集團持續評估及監控外匯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實可行外匯期貨合約以對沖所面臨之外匯風險。除上述外匯合約外，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不必動用外幣對沖政策，因大部分並非以實體功能貨幣計值之資產及負債，均與短期外幣現金流量有關。鑒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認為港元兌美元的匯率波動風險並不重大。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在丹麥有若干境外業務投資，其資產淨值面臨外匯風險。外匯波動對本集團境外業務資產淨值之影響被認為可控，因該影響可被以丹麥克朗計值之借貸所抵銷。

向實體提供墊款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3及13.15條，倘本集團向實體借出之有關貸款按上市規則第14.07(1)條所界定之資產比率計算超過8%，將產生其披露責任。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Loyal Speed Limited預先支付債款款項預予一名毛皮經紀客戶，即摩登皮草有限公司(「摩登皮草貸款」)，以資助他們向拍賣行購買毛皮，且上述客戶應付本集團之款項並無超過本集團資產總值(約840,400,000港元)之8%。

摩登皮草貸款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於下表：

	摩登皮草貸款
應付本集團之款項	10,467,192 港元
信貸期	180 日
利率	每月 0.4%
抵押品	以相關部份摩登皮草貸款 購買之毛皮

於過往年度及本年度向Fur Supply (China) Limited借出之貸款於報告期末已獲結付或撤銷。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所載須予遵守之守則條文，惟下列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F.1.1條，公司秘書須為本公司僱員，得悉本公司之日常事務。

雖然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林子達先生並非本公司僱員，惟本公司已指派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郭燕寧女士為林先生之聯繫人。有關本集團表現、財務狀況及其他重大發展及事務之資料，已通過所指派之聯繫人快速交付予林先生。既有機制使林先生可即時掌握本集團之發展而無重大延遲，且憑藉其專業知識及經驗，董事會相信林先生擔任公司秘書有利於本集團遵守相關董事會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年內，本集團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證券買賣守則」)，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經本集團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已全面遵守證券買賣守則。

由審核委員會審核年度業績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麥潤珠女士、鄧達智先生及孔偉賜先生，由麥潤珠女士出任委員會主席。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財務資料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的規定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之附註之數字已由本集團之核數師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認為與截至該年度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所載列之款額相同。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之保證委聘，因此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並無對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代表董事會
英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振宙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黃振宙先生(主席)

郭燕寧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潤珠女士

鄧達智先生

孔偉賜先生